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14 年 1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4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9: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1 月 21 日—2014 年 1 月 2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1月21日下午15:00至2014年1月2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4年1月16日

6、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股权登记日2014年1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宏路528号宏图大楼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提名郑琦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名徐敬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审议《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刊登在2014年1月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061

2、投票简称：康耐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1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康耐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委托价格”在项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果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
0	总议案	100元
议案1	关于提名郑琦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提名徐敬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0元
议案3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3.00元
议案4	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00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gddh/mmcj/public/index.jsp>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在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

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5、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四）特别提示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人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14 年 1 月 21 日前送达公司证券办公室。来信请寄：上海浦东新区川大路 555 号公司三楼证券办公室，李彩霞收，邮编 201299（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截止时间：2014 年 1 月 21 日 9:30-11:30，13:0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浦东新区川大路 555 号公司三楼证券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电话：021-58598866-1218 传真：021-58598535

联系人：李彩霞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1 月 3 日

附：1、《参会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会登记表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上海康耐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康耐特”）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大会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公司）承担。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名郑琦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徐敬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3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	《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注：每项议案表决时，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框里打“√”，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填写或使用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

-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